

兰州市生态环境局

兰环审〔2024〕125号

兰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砂石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永登禄地永禾建材购销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甘肃永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砂石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简称报告表）报批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永登禄地永禾建材购销有限公司砂石料加工项目位于兰州市永登县红城镇徐家磨村五社红柳沟。项目建设1条年加工2万 m^3 砂石料生产线，对砂石料进行水洗、破碎、筛分处理。

二、你单位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该项目产生的不良环境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项目建设可行。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施工时要严格按照兰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年度计划和年度工作安排各项管理要求，做好施工期的扬尘管控

工作。

(二)项目运营期原料堆场、成品堆场设置半封闭式堆棚,并设置喷淋洒水抑尘;进料口和原料皮带输送采用全封闭式,原料破碎、筛分、制砂工序设置封闭式车间内,配备喷淋系统湿发作业。废气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三)项目运营期选用低噪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产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五)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沉淀池底泥经板框压滤机处理后外售处理;设备维修保养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和含油抹布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做好台账记录。

四、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依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的,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

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由永登分局组织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你单位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

常监督检查。



抄送:永登分局, 市执法队, 甘肃永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